

話的我

林語堂著



志文出版社發行

集 選 堂 語

話 的 我

著 堂 語 林

行 印 社 版 出 文 志

我的話 目錄

讀寫修養

讀書的藝術

新舊文學

論文

煙屑

論談話

方巾氣研究

做文與做人

今文之弊

國文講話

文章無法

作文六訣

論語錄體之用

一張字條的寫法

一

八

三

二五

三三

四八

三九

五六

五九

六一

七〇

七五

怎樣寫「再啓」

八〇

論幽默

八四

論笑之可惡

九七

談勞倫斯的查泰萊夫人的情人

一〇〇

論「語絲」文體

一〇七

說「宇宙風」

一一三

增訂依索寓言

一一六

衣食住行

論西裝

一二一

論握手

一二五

我怎樣買牙刷

一二九

說避暑之益

一三四

秋天的况味

一三七

論坐在椅上

一三九

論躺在床上

一四四

娘兒們的生活

論性的吸引力.....	一四九
理想中的女性.....	一五五
我們的女子教育.....	一五九
戀愛和求婚.....	一六二
婚嫁與女子職業.....	一六六
妓女與妾.....	一七〇
節育問題常識.....	一七六

社會隨筆

麟天師語錄.....	一八一
------------	-----

中國人的家族理想.....	一〇一
論土氣.....	一一一
哈佛味.....	一一五
文妓說.....	一二六
詠名流.....	一三一
回京雜感.....	一三四

悼劉和珍楊德羣女士

夏娃的蘋果

一三三九

讀書的藝術

諸位，兄弟今日重遊舊地，以前學生生活苦樂酸甜的滋味，都一一湧上心頭。不但諸位所享誦的快樂，我所能了解，就是諸位有時所受教員的委曲磨折，註冊部的挑剔為難，我也能表同情。兄弟今日仍在讀書時期，所不同者，不怕教員的考試，無慮分數之高低，更無註冊部來定我的及格不及格，升級不升級而已。現就個人所認為理想的方法，與諸位學生通常的讀書方法比較研究一下。

余積二十年讀書治學的經驗，深知大半的學生對於讀書一事，已經走入錯路，失了讀書的本意，讀書本來是至樂的事，杜威說，讀書是一種探險，如探新大陸，如征新土壤；法郎士也已說過，讀書是「靈魂的壯遊」，隨時可發見名山巨川、古蹟名勝、深林幽谷、奇花異卉。到了現在，讀書已變成僅求倖免扣分數留班級的一種苦役而已。而且讀書本來是個人自由的事，與任何人不相干，現在你們讀書，已經不是你們的私事，而處處要受一些不相干的人的干涉，如註冊部及你們的父母妻室之類。有人手裏拿一本書，心裏想我將何以贍養父母，俯給妻子，這實在是一樁罪過。試想你們看紅樓、水滸、三國誌、鏡花緣，是否你們一己的私事，何嘗受人的干涉，何嘗想到何以贍養父母，俯給妻子的問題？但是學問之事，是與看紅樓水滸相同，完全是個人享樂的一件事。你們若不能用看紅樓水滸的方法去看哲學史，經濟學大綱，你們就是不懂得讀書之樂，不配讀書，失了讀書之本意，而終讀不成書。你們能真用看紅樓水滸的方法去看哲學、史學、科學的書，讀書才能「成名」；若徒以註冊部的方法讀書，你們最多成了一個「秀士」「博士」，成了吳稚暉先生所謂「洋紳士」「洋八股」。

我認為最理想的讀書方法，最懂得讀書之樂者，莫如中國第一女詩人李清照及其夫趙明誠。我們想像到他們夫婦典當衣服，買碑文水菓，回來夫妻相對展玩咀嚼的情景，真使我們嚮往不已。你想他們兩人一面剥水菓，一面賞碑帖，或者一面品佳茗，一面校經籍，這是如何的清雅，如何得了讀書的真味。易安居士於金石錄後序自敍他們夫婦的讀書生活，有一段極逼真極活躍的寫照；她說：「余性偶強記，每飯罷坐歸來堂，烹茶指堆積書史，言某事在某書某卷第幾頁第幾行，以中否角勝負，爲食茶先後。中即舉杯大笑，至茶傾覆懷中，反不得飲而起，甘心老是鄉矣！」故雖處憂困窮，而志不屈。……收藏既富，於是几案羅列，枕席枕籍，意會心謀，目往神授，樂在聲色狗馬之上。……你們能用李清照讀書的方法來讀書，能感到李清照讀書的快樂，你們大概也就可以讀書成名，可以感覺讀書一事，比巴黎跳舞場的「聲色」，逸園的賽「狗」，江灣的賽「馬」有趣。不然，還是看逸園賽狗，江灣賽馬比讀書開心。

什麼才叫做真正讀書呢？這個問題很簡單。一句話說，興味到時，拿起書本來就讀，這才叫做真正的讀書，這才不失讀書之本意。這就是李清照的讀書法。你們讀書時，須放開心胸，仰視浮雲，無酒且過，有煙更佳。現在課堂上讀書連煙都不許你抽，這還能算爲讀書的正軌嗎？或在暮春之夕，與你們的愛人，攜手同行，共到野外讀離騷經，或在風雪之夜，靠爐圍坐，佳茗一壺，淡巴菰一盒，哲學、經濟、詩文、史籍十數本狼藉橫陳於沙發之上，然後隨意所之，取而讀之，這才得了讀書的興味。現在你們手裏拿一書本，心裏計算及格不及格，升級不升級，註冊部對你的態度如何，如何算這本書騙一隻較好的飯碗，娶一位較漂亮的老婆——這還能算爲讀書，還配稱爲「讀書種子」嗎？還不

是淪爲「讀書謬種」嗎？

有人說，如林先生這樣讀書方法，簡單固然簡單，但是讀不懂如何，而且不知成效如何？須知世上決無看不懂的書，有之便是作者文筆艱澀，字句不通，不然便是讀者的程度不合，見識未到。各人如能就興味與程度相近的書選讀，未有不可無師自通，或者偶有疑難，未能遽然了解，涉獵既久，自然可融會貫通，試問諸位少時看紅樓水滸何嘗有人教，何嘗翻字典，你們的姪兒少輩現在看紅樓西廂，又何嘗須要你們去教？許多人今日中文很好，都是由看小說史記得來的，而且都是背着師長，偷偷摸摸硬看下去，那些書中不懂的字，不懂的句，看慣了就自然明白。學問的書也是一樣，常看下去，自然會明白，遇有專門名詞，一次不懂，二次不懂，三次就懂了。只怕諸位不得讀書之樂，沒有耐心看下去。

所以我的假定是學生會看書，肯看書，現在教育制度是假定學生不會看書，不肯看書。說學生書看不懂，在小學時可以說，在中學還可以說，但是在聰明學生，已經是一種誣餞了。至於已進大學還要說書看不懂，這真有點不好意思吧！大約一人的臉面要緊，年紀一大，即使不能自己喂飯，也得兩手拿一隻飯碗硬塞到口裏去，似乎不便把你們的奶奶乾娘一齊都帶到學校來給你們喂飯，又不便把大學教授看做你們的奶奶乾娘。

至於「成效」，我的方法可以包管比現在大學的方法強。現在大學教育的成效如何，大家是很明瞭的。一人從六歲一直讀到二十六歲大學畢業，通共讀過幾本書？老實說，有限得很。普通大約總不會超過四五十本以上。這還不是跟以前的秀才舉人相等？從前有一位中了舉人，還沒聽見過公羊傳的書

名，傳爲笑話。現在大學畢業生就有許多近代名著未曾聽過名字，即中國幾種重要叢書也未曾見過。這是學堂的不是，假定你們不會看書，不要看書，因此也不讓你們有自由看書的機會。一天到晚，總是搖鈴上課，搖鈴吃飯，搖鈴運動，搖鈴睡覺。你想一人精神是有限的，從八點上課一直到下午四五點，還要運動、拍球，那裏還有閒工夫自由看書呢？而且凡是搖鈴，都是討厭，即使搖鈴遊戲，我們也有不願意之時，何況是搖鈴上課？因爲學堂假定你們不會讀書，不肯讀書，所以把你們關在課堂，請你們靜坐，用「注射」「貫輸」的形式，由教員將知識注射入你們的腦殼裏。無如常人頭顱都是不透水的，所以知識注射普通不大成功。但是比如依我方法，假定你們是會看書、要看書，由被動式改爲自動式的，給你們充分自由看書的機會，這個成效如何呢？間嘗計算一下，假定上海光華、大夏或任何大學有一千名學生，每人每期交學費一百元，這一千名學費已經合共有十萬元。將此十萬元拿去買書，由學校預備一間空屋置備書架，扣了五千元做辦公費，（再多便是罪過），把這九萬五千元的書籍放在那間空屋，由你們隨便胡開去翻看，年底拈鬮分配，各人拿回去九十五元的書，只要所用的工夫與你們上課的時間相等，一年之中，你們學問的進步，必非一年上課的成績所可比。現在這十萬元用到那裏去？大概一成買書，而九成去養教授，及教授的妻子，教授的奶奶，奶奶又拿去買奶奶的馬桶，這還可以說是把你們的「讀書」看做一件正經事嗎？

假定你們進了這十萬元書籍的圖書館，依我的方法，隨興所之去看書，成效如何呢？有人要疑心，沒有教員的指導，必定是不得要領，亂雜無章，涉獵不精，不求甚解。這自然是一種極端的假定，但是成績還是比現在大學教育好。關於指導，自可編成指導書及種種書目。如此讀了兩年可以抵過在

大學上課四年。第一樣，我們須知道讀書的方法，一方面要幾種精讀，一方面也要儘量涉獵翻覽。兩年之中能大概把二十萬元的書籍，隨意翻覽。知其書名、作者、內容大概，也就不愧為一讀書人了。第二樣，我們要明白，學問的事，決不是如此呆板。讀書必求深入，而欲求深入，非由興趣相近者入手不可。學問是每每互相關連的，一人找到一種有趣味的書，必定由一問題而引起其他問題，由看一本書而不能不去找關係的十幾種書，如此循序漸進，自然可以升堂入室，研磨既久，門徑自熟；或是發見問題，發明新義，更可觸類旁通，廣求博引，以證己說，如此一步一步的深入，自可成名。這是自動的讀書方法。較之現在上課聽講被動的方法，如東風過耳，這裏聽一點，那裏聽一點，結果不得不其門而入，一無所獲，強似多多了。第三，我們要明白，大學教育的宗旨，對於畢業生的期望，不過要他博覽羣籍而已（Be a well-read man），並不是如課程中所規定，一定非邏輯八十分，心理七十五分不可，也不是說心理看了一百八十三頁講義，邏輯看了二百零三頁講義，便算完事。這種的讀書，便是犯了孔子所謂「今汝畫」的毛病。所謂博覽羣籍，無從定義，最多不過說某人「書看得不少」，某人「差一點」而已，那裏去定什麼限制？說某人「學問不錯」，也不過這麼一句話而已，那裏可以說某書一定非讀不可，某種科目是「必修科目」。一人在兩年中汎覽這二十萬元的書籍，大概他對於學問的內容途徑，什麼名著、傑作、版本、箋註，總多少有一點把握了。

現在的大學教育方法如何呢？你們讀書是極端不自由，極端不負責，你們的學問不但有註冊部定標準，簡直可以稱斤兩的。這斤兩制，就是學校的所謂「七八八分」「八十六分」之類，及所謂多少「單位」。試問學問之事，何得稱量斤兩？所謂英國史七十八分，邏輯八十六分，如何解釋？一人的邏輯，

麼叫做八十六分？且若謂世界上關於英國史的知識你們百分已知道了七十八分，世上豈有那樣容易的事？但依現行制度，每週三小時的科目算三單位，每週一小時的科目算一單位，這樣由一方塊一方塊的單位，慢慢堆疊而來，疊成多少立方尺的學問，於是某人「畢業」，某人是「秀士」了。你想這笑話不笑話？須知我們何以有此大學制呢？是因為各人要拿文憑，因為要拿文憑，故不得不由註冊部定一標準，評衡一下，就不得不讓註冊部來把你們「稱一稱」。你們如果不要文憑，便無被稱之必要。但是你們為什麼要文憑呢？說來話長。有人因為要行孝道，拿了父母的錢，心裏難過，於是下定決心，要規規矩矩安心定志讀幾年書，才不辜負父母一番好意及期望。這個是不對的，與遵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戀愛女子一樣的違背道德。這是你們私人讀書享樂的事，橫被家庭義務的干涉，是想把真理學問獻給你們的父親母親做敬禮。只因真理學問，似太渺茫，所以還是拿一張文憑具體一點爲是。有人因為想要得文憑學位，每月可以多得幾十塊錢，使你們的親卿愛卿寧馨兒舒服一點。社會對你們的父母說：你們兒子中學畢業讀了三十本書，我可給他每月四五十元，如果再下二千元本錢再讀了三十本書，大學畢業，我可給他每月八九十元。你們的父母算盤一打，說「好」於是議成，而送你們進大學，於是你們被稱，拿文憑，果然每月八九十元到手，成交易。這還不是你們被出賣嗎？與讀書之本旨何關，與我所說讀書之樂又何關？但是你們不能怪學校給你們稱斤兩，因為你們要向他拿文憑，學堂爲保持招牌信用起見，不能不如此。且必如此，然後公平交易，童叟無欺。處於今日大規模製造法(Mass Production)之時期，不能不劃定商貨之品類(Standardization of Products)，學問既然成爲公然交易的商品，秀士、碩士、博士，既爲大規模製造品之一，自然也不能不「劃定」一下。其實這種以學問爲

交易之事，自古已然。子張學干錄；子曰：「三年學，不至於穀，未易得也。」（關於往時「生員」在社會所作的孽，可參觀「亭林文集」生員論上中下三篇。）

到了這個地步，讀書與入學，完全是兩件事了，去原意遠矣。我所希望者，是諸位早日覺悟，在明知被賣之下，仍舊不忘其初，不背讀書之本意，不失讀書之快樂，不昧於真正讀書的藝術。並希望諸位趁火打劫，雖然被賣，錢也要拿，書也要讀，如此就兩得其便了。

新舊文學

文學本無新舊之分，惟有真偽之別。現在所謂新舊文學，不過謂白話與文言之不同而已。其實這都不是新舊文學之分野界線。文言白話，只是表現思想情感之工具，其不同，猶如畫家或用油彩，或用水墨，書法或用羊毫，或用紫毫，還是毫末問題。凡能盡孟子所謂辭達之義，而能表現優美的情思的，都是文學。近日新舊文人好相輕，新文人看不起江湖奇俠舊小說，老學究看不起「鴛鴦蝴蝶」新文學，部是內含問題。若張恨水之「啼笑姻緣」，雖用白話寫來，只好歸入舊文學，若「浮生六記」，雖用文言，不得不視為新文學。舊文學之病，在於所寫不是忠孝節義的爛調，便是傷春悲秋的艷詞，或是僧尼妖怪之談屑，一則專學古人，少有清新氣味，二則與我情感相差太遠，所以不得不舊。各家文集，翻來檢去，無非些陳腐之「賈生論」，懵懂的「治河策」，纏足式的詩詞，應酬式的墓誌，及半迷信的筆記，求一周秦諸子豁達豪放之文章乃不可得。所以最有見解的紀曉嵐，在他感覺處處古人已先我而言之，立志不著書時，已代舊文學宣告死刑。

近讀豈明先生「近代文學之源流」，（北平人文書店出版），把現代散文溯源於明末之公安竟陵派，（同書店有沈啟元編的「近代散文抄」，專選此派文字，可供參考，）而將鄭板橋，李笠翁，金聖嘆，金農，袁枚諸人歸入一派系，認為現代散文之祖宗，不覺大喜。此數人作品之共通點，在於發揮性靈二字，與現代文學之注重個人之觀感相同，其文字皆清新可喜，其思想皆超然獨特，且頗多主張不摹倣古人，所說是自己的話，所表是自己的意，至此散文已是「言志的」「抒情的」，所以以現代散文

爲繼性靈派之遺緒，是恰當不過的話。由於性靈之培養，乃有豪放之議論，獨特之見解，流利之文筆，綺麗之文思，故能在紀曉嵐宣告死刑之舊文學，覓出一條生路。

於此尤有一點值得注意，就是我們一看這些人的作品，大半都含有幽默意味，如張謹菴，金聖嘆，鄭板橋，袁子才，都是很明顯的例。英文散文始祖喬索，散文大家綏甫特，小品文始祖愛迭生，或渾樸，或清新，或尖刻，也都含有幽默意味。其實這些人都不是有意幽默，乃因其有求其在我的思想，自然有不襲陳見的文章，袁伯修所謂「有一派學問，則釀出一種意見，則創出一般言語。」人若拿定念頭，不摹擬古人，時久日漸，自會有他的學問言語。

論

文

論文

上篇

近日買到沈啟无編「近代散文鈔」下卷，（北平人文書店出版），連同數月前購得的上卷，一氣讀完，對於公安竟陵派的文，稍微知其涯略了。此派文人的作品，雖然幾乎篇篇讀得，甚近西文之 Familiar essay (小品文)，但是總括起來，不能說有很偉大的成就，其長處是，篇篇有骨氣，有神采，言之有物；其短處是，如放足婦人。集中最好莫如張岱之岱志海志，但是以此兩編與用白話寫的老殘遊記的遊大明湖聽書及桃花山月下遇虎幾段相比，便覺得如放足與天足之別。真正豪放自然，天馬行空，如金聖嘆之水滸傳序，可謂絕無僅有，大概以古文做序、跋、遊記、題詞、素描，只能如此而已。「簡煉」是中文的特色，也就是中國人的最大束縛。但是這派成就雖有限，却已抓住近代文的命脈，在這集中，於清新可喜的遊記外，發現了最豐富、最精彩的文學理論，最能見到文學創作的中心問題。又證之以西方表現派文評，真如異曲同工，不覺驚喜。大凡此派主性靈，就是西方歌德以下近代文學普通立場，性靈派之排斥學古，正也如西方浪漫文學之反對新古典主義，性靈派以個人性靈為立場，也如一切近代文學之個人主義。其中如三袁弟兄之排斥做古文辭，與胡適之文學革命所言，正如出一轍。這真不能不使我們佩服了。

一 性靈

西洋近代文學，派別雖多，然自浪漫主義推翻古典文學以來，文人創作立言，自有一共通之點，與前期大不同者，就是文學趨近於抒情的、個人的：各抒己見，不復以古人爲繩墨典型。一念一見之微，都是表示個人衷曲，不復言廓大籠統的天經地義。而喜怒哀樂、怨憤悱惻，也無非個人一時之情感，因此其文詞也比較真摯親切，而文體也隨之自由解放，曲盡纏綿，以意役法，不以法役意了。近代文學作品所表的是自己的意，所說的是自己的話，不復爲聖人立言，不代天宣教了。所以近代文學之第一先聲，便是盧騷的懺悔錄，所言者是盧騷一己的事，所表的是盧騷一己的意，將床第之事、衷曲之私，盡情暴露於天下，使古典主義忸怩作態之社會，讀來如青天霹靂，而掀起浪漫文學之大潮流。Ludwig Lewisohn在最近出版美國之表現 (Expression in America，這是一部最好的美國文學史，)序言概論近代文學一段說：「Literature, in other words, has become more and more lyrical and Subjective in both origin and appeal.」「換言之，文學之來源與感力，愈來愈是抒情的與主觀的。」就是說，近代文學由載道而轉入言志。袁中郎雪濤閣集序說：「古之爲詩者，有泛寄之情，無直書之事，而其爲文也，有直書之事，無泛奇之情，故詩虛而文實。晉唐以後，爲詩者，有贈別，有敘事，爲文者，有辨說，有論叙，架空而言，不必有其事與其人，是詩之體已不虛，而文之體已不能實矣。」也一半是指散文轉入抒情的意思。所以說性靈派文學，是抓住近代文的命脈，而足以啓近代散文的源流。